

证券代码：300422

证券简称：博世科

公告编号：2024-121

安徽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2024年10月24日以传真、短信、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在广西南宁市高新区高安路101号公司13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本次会议由公司代行董事长程凯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经全体董事逐项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全体董事认真讨论与审议，认为：公司编制《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安徽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与审议，同意选举董事张玉家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国国控”）提名，并经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拟补选程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四、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与审议，同意推举董事王结良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其他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保持不变。本次补选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专门委员会	委员	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	曾萍、张正堂、王结良	曾萍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认真审议，董事会决定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安徽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安徽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